

证券代码：000050

证券简称：深天马 A

公告编号：2021-051

天马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天马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通知于2021年10月22日（星期五）以书面或邮件方式发出，会议于2021年10月27日（星期三）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公司董事会成员9人，实际行使表决权的董事9人，分别为：彭旭辉先生、朱军先生、张志标先生、肖益先生、董海先生、孙永茂先生、王苏生先生、陈泽桐先生、陈茵女士。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会议审议并通过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厦门天马质押联营公司天马显示科技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表决情况为：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该议案涉及关联交易，但不存在关联董事，无需回避表决。

同意全资子公司厦门天马微电子有限公司将所持有的厦门天马显示科技有限公司15%股权质押给厦门国贸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厦门金圆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厦门火炬集团有限公司、厦门象屿集团有限公司，股权质押担保债权金额合计为315,000万元。

该议案尚须获得股东大会的批准，与该关联交易有利害关系的关联股东将回避表决。

具体内容请见公司同日在《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关于全资子公司厦门天马质押联营公司天马显示科技股权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二、审议通过《关于召开2021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情况为：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同意公司于2021年11月12日（星期五）召开2021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事项。

具体内容请见公司同日在《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关于召开2021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特此公告。

天马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十月二十八日